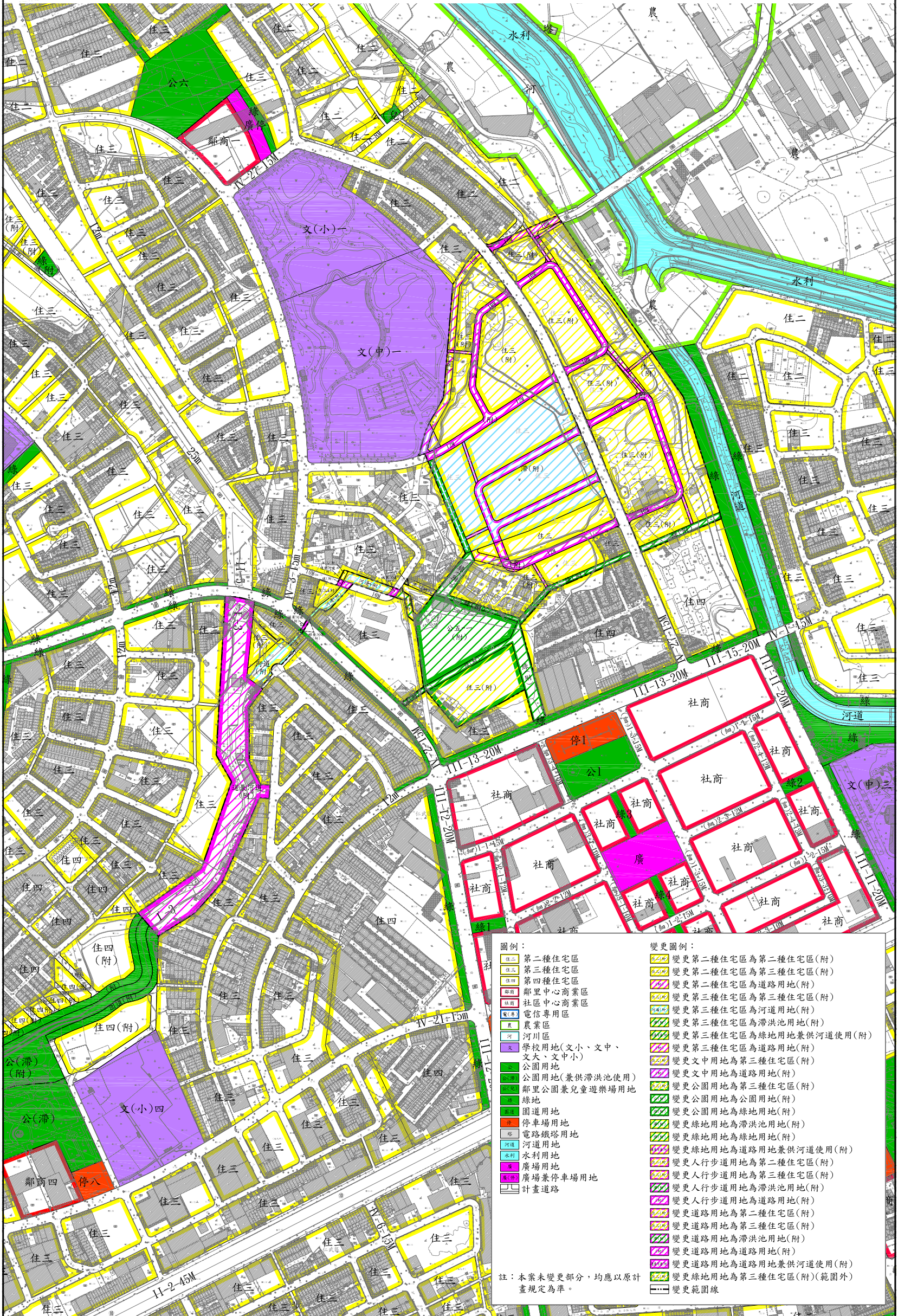


# 擴大及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 (第四次公開展覽)計畫圖



比例尺：1/6000



圖例：	變更圖例：
住二 第二種住宅區	變更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住三 第三種住宅區	變更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住四 第四種住宅區	變更第二種住宅區為道路用地(附)
鄰商 鄰里中心商業區	變更第三種住宅區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社商 社區中心商業區	變更第三種住宅區為河道用地(附)
電 電信專用區	變更第三種住宅區為滯洪池用地(附)
農 農業區	變更第三種住宅區為綠地兼供河道使用(附)
河 河川區	變更第三種住宅區為道路用地(附)
文 學校用地(文小、文中、文大、文中小)	變更文中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公 公園用地	變更文中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公(滯) 公園用地(兼供滯洪池使用)	變更公園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鄰公 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	變更公園用地為公園用地(附)
綠 綠地	變更公園用地為綠地(附)
園 園道用地	變更綠地用地為滯洪池用地(附)
停 停車場用地	變更綠地用地為綠地(附)
電 電路鐵塔用地	變更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道使用(附)
河 河道用地	變更人行步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水 水利用地	變更人行步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廣 廣場用地	變更人行步用地為滯洪池用地(附)
廣(停)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	變更人行步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路 計畫道路	變更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	變更道路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
	變更道路用地為滯洪池用地(附)
	變更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	變更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道使用(附)
	變更綠地用地為第三種住宅區(附)(範圍外)
	變更範圍線

註：本案未變更部分，均應以原計畫規定為準。